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收支总体情况表
- 七、收入总体情况表
- 八、支出总体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 十一、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八、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九、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和技术规范，督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2.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配合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区级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统筹协调辖区配合中央和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有关工作。

3. 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以及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监督落实辖区减排目标。

4. 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5. 负责辖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6.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照规定承担行政许可事项的具体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做好生态环境

监测、执法等有关工作。

7. 负责组织协调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8. 按照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

9. 负责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

10. 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本级机关 1 个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目前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正处于垂直管理制度改革暨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过程中，按照改革前认定的情况，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总编制人数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2 人。在职实有人数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 人，事业编制 1 人。

离退休人员 16 人，均为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表 4.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表 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表 6. 收支总体情况表

表 7. 收入总体情况表

表 8. 支出总体情况表

表 9.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0.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表 11. 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表 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66.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452.00	45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47.95	347.95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5	68.35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0	35.7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62	95.62			二、项目支出	614.00	614.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7.57	17.57			（一）部门项目	614.00	614.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927.75	927.75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7.95	347.95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9.70	649.70		
		221住房保障支出	25.06	25.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5	68.35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7预备费					310资本性支出				
		229其他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转移性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66.00	本年支出合计	1,066.00	1,066.00			本年支出合计	1,066.00	1,066.00		
二、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一）一般公共预算结余结转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结余结转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结余结转											
收入总计	1,066.00	支出总计	1,066.00	1,066.00			支出总计	1,066.00	1,066.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合计			1,066.00	452.00	61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62	95.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9	94.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2.00	12.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4.44	14.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8.35	68.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7	1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7	17.5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84	0.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30	8.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43	8.4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27.75	313.75	614.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3.75	313.75	
2110101	行政运行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313.75	313.75	
21103	污染防治			614.00		614.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14.00		61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6	25.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6	25.06	
2210202	提租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4.32	4.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74	20.7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2	3	4	5	6	7
	合计			452.00	416.30	35.7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95	347.95	
30101	基本工资			49.76	49.76	
30101	基本工资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49.76	49.76	
30102	津贴补贴			41.47	41.47	
3010219	提租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4.32	4.32	
3010201	国家规定的岗位津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54	0.54	
3010208	改革性补贴（通讯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62	2.62	
3010221	在职物业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45	2.45	
3010204	工作性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1.42	11.42	
3010203	生活性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7.14	17.14	
3010209	改革性补贴（交通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38	2.38	
3010202	冲销64元后保留津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60	0.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03	奖金			109.30	109.30	
30103	奖金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09.30	109.30	
30107	绩效工资			3.17	3.17	
3010701	基础绩效工资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2	2.02	
3010702	奖励绩效工资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15	1.1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4	14.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4.44	14.4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00	12.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2.00	12.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7	9.2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9.27	9.27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30	8.3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30	8.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3	0.8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1203	工伤保险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15	0.15	
3011202	失业保险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68	0.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74	20.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74	20.7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8.67	78.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78.67	78.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0		35.70
30201	办公费			0.90		0.90
30201	办公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90		0.90
30205	水费			0.27		0.27
30205	水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27		0.27
30206	电费			2.43		2.43
30206	电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43		2.43
30207	邮电费			0.90		0.9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7	邮电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90		0.9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4.63		4.63
30228	工会经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4.63		4.63
30229	福利费			6.20		6.20
30229	福利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20		6.2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7.00		7.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5		9.0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基本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3902	其他交通费用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9.05		9.0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		1.32
3029911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活动经费)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32		0.32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00		1.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5	68.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8.35	68.3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8.35	68.3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支出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合计	8.00		7.00		7.00	1.00
2110101	行政运行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00		7.00		7.00	1.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注：2021年本部门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收支总体情况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66.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支出类别分类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公共安全支出		一、基本支出	452.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05教育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47.95
四、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5
五、上级补助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62	二、项目支出	683.61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17.57	（一）部门项目	683.61
八、其他收入	69.61	211节能环保支出	997.36	（二）公共项目	
		212城乡社区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4交通运输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金融支出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1工资福利支出	347.95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19.31
		221住房保障支出	25.0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5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07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27预备费		310资本性支出	
		229其他支出		311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230转移性支出		312对企业补助	
		231债务还本支出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		399其他支出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35.61	本年支出合计	1,135.61	本年支出合计	1,135.61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135.61	支出总计	1,135.61	支出总计	1,135.61

收入总体情况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 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135.61	1,066.00							69.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62	95.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9	94.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8.35	68.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4.44	14.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2.00	1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7	1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7	17.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43	8.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84	0.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30	8.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7.36	927.75							69.61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135.61	452.00	68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62	95.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4.79	94.7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8.35	68.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4.44	14.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12.00	12.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83	0.8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83	0.8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57	17.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57	17.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43	8.4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0.84	0.8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8.30	8.3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97.36	313.75	683.61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13.75	313.75					
2110101	行政运行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313.75	313.75					
21103	污染防治			614.00		614.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14.00		614.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9.61		69.6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69.61		69.61				

支出总体情况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结转下年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06	25.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06	25.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74	20.74					
2210202	提租补贴	307033001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4.32	4.3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公开表12-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事务与管理经费	项目代码	2021-307033001-0001
项目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袁会平	联系电话	027-84943749
项目类型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用于生态环境事务与管理的工作，开展相关业务经费需要		
项目主要内容	<p>(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和技术规范，督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二)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配合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协调区级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统筹协调辖区配合中央和省生态环境督察有关工作。(三) 负责辖区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以及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监督落实辖区减排目标。(四) 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五) 负责辖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六)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照规定承担行政许可事项的具体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做好生态环境监测、执法等有关工作。(七) 负责组织协调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八) 按照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九) 负责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十) 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p>		
项目总预算	614	项目当年预算	61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新增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14.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4.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14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14
	1. 政府购买劳务服务经费		177
	2. 党建档案目标创建经费		20
	3. 生态环境规划研究编制、监测、危险废物管理、污染防治管理等经费		217
	4. 后勤服务管理费用		28
	5. 环境事务经费		122
	6. 环保业务经费		5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根据市局绩效目标要求和武汉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武政规【2020】10号）文件要求，拟开展机动车尾气监测以及非道路机械冒黑烟监测费用90万，生态环境规划研究编制费用30万，开展第三方督察费用50万，污染防治经费47万；政府购买公益性岗位人员经费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财政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办法的通知》（武社人规（2017）5号文件），需要费用177万；确保环保工作任务完成发生的后勤保障服务和环保事务经费。</p>		

项目绩效总目标	<p>完成中央、省、市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待定）。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和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下降率完成省市下达目标。到2025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不小于85%，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III类水体达标率达到80%，基本消除丧失使用功能（劣V类）的水体。土壤环境质量指标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城镇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不大于55分贝，城镇交通环境噪声均值不大于70分贝。单位GDP能耗完成省市下达目标，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100%，危险废物集中处置率100%，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不小于95%，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不小于90%。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行政村比例不小于60%，规模化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不小于95%。生态环保投资占财政支出比例不小于1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执行率100%，环境监测、环境监察等标准化能力建设达标。</p>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机动车排污监管、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	
			脱贫攻坚、优化营商环境、创建湿地城市和启动蔡甸区全城综合整治省级试点项目工作达到目标要求	达到目标考核要求	
			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	
		质量指标	机动车排污、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检合格率	100%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抽检合格率	100%	
	脱贫攻坚、优化营商环境、创建湿地城市和启动蔡甸区全城综合整治省级试点项目工作达到目标要求		达到目标考核要求		
	规范执法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率达到市下达目标要求	达到目标考核要求	
			主要河流、重点湖泊水质达标，蔡甸水厂等水源地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设备运行稳定率	95%	
			环保工作人员的稳定率	9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8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

公开表12-2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态环境往来经费	项目代码	2021-307033001-0001
项目主管部门	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执行单位	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项目负责人	袁会平	联系电话	027-84943749
项目类型	部门预算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用于生态环境管理工作，开展相关业务经费需要		
项目主要内容	<p>(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和技术规范，督促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p> <p>(二)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配合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协调区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统筹协调辖区配合中央和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有关工作。</p> <p>(三) 负责辖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大气、水、土壤、噪声等环境管理制度以及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措施。监督落实辖区减排目标。</p> <p>(四) 负责辖区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工作。</p> <p>(五) 负责辖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p> <p>(六) 负责辖区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按照规定承担行政许可事项的具体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做好生态环境监测、执法等有关工作。</p> <p>(七) 负责组织协调辖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等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计划，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p> <p>(八) 按照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p> <p>(九) 负责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p> <p>(十) 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p>		
项目总预算	69.61	项目当年预算	69.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新增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9.61
	其他收入		69.61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9.61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1. 生态环境规划研究编制、监测、危险废物管理、污染防治管理等经费	49
		2. 环境事务经费	20.61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市局绩效目标要求和武汉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武政规【2020】10号）文件要求，拟开展危险废物和污染防治等经费49万元，确保环保工作任务完成发生的环保事务经费、扶贫费用和防疫费用20.61万元。	

项目绩效总目标	<p>完成中央、省、市下达的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待定）。空气中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和细颗粒物（PM2.5）年均浓度下降率完成省市下达目标。到2025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不小于85%，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100%，III类水体达标率达到80%，基本消除丧失使用功能（劣V类）的水体。土壤环境质量指标不降低且达到考核要求。城镇区域环境噪声均值不大于55分贝，城镇交通环境噪声均值不大于70分贝。单位GDP能耗完成省市下达目标，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100%，危险废物集中处置率100%，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不小于95%，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不小于90%。开展生活污水处理的行政村比例不小于60%，规模化畜禽养殖废弃物综合利用率不小于95%。生态环保投资占财政支出比例不小于1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执行率100%，环境监测、环境监察等标准化能力建设达标。</p>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完成率	100%	
			机动车排污监管、核与辐射安全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	
			脱贫攻坚、优化营商环境、创建湿地城市和启动蔡甸区全城综合整治省级试点项目工作达到目标要求	达到目标考核要求	
			发现的环境违法行为查处率	100%	
		质量指标	机动车排污、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检合格率	100%	
			建设项目“三同时”制度抽检合格率	100%	
			脱贫攻坚、优化营商环境、创建湿地城市和启动蔡甸区全城综合整治省级试点项目工作达到目标要求	达到目标考核要求	
			规范执法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空气优良率达到市下达目标要求	达到目标考核要求	
			主要河流、重点湖泊水质达标，蔡甸水厂等水源地水质达标	水质达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保设备运行稳定率	95%	
			环保工作人员的稳定率	9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众满意度	80%	

第三部分 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 2021 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6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66 万元。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452 万元，项目支出 61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066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06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增加 357.51 万元，增长 50.1%，主要是根据全市生态环境领域垂直管理改革工作的相关规定，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从 2021 年起纳入市级预算编制，按照市级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调整了预算编制结构和标准，导致比上年度增加 357.51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45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二)项目支出 614 万元，其中：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614 万元，主要用于：污染防治与防控。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16.3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47.9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

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35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5.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8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1.9 万元，主要是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其中：(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 万元)；(2) 公务接待费 1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1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所有

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6万元、其他收入69.61万元。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452万元、项目支出683.61万元。

2021年收支总预算1135.61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427.12万元，增长60.3%，主要是根据全市生态环境领域垂直管理改革工作的相关规定，市生态环境局蔡甸区分局从2021年起纳入市级预算编制，按照市级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调整了预算编制结构和标准，导致比上年度增加427.12万元。

八、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收入预算1135.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66万元，占93.9%；其他收入69.61万元，占6.1%。

九、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支出预算1135.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2万元，占39.8%；项目支出683.61万元，占60.2%。其中：其他节能环保支出69.61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10.2%；其他污染防治支出614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89.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16.5万元，比2020年减少12.33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控制印刷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等费用的开支范围和标准，导致比上年度减少 12.33 万元。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40 万元。包括：货物类 11 万元，服务类 29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1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277.2 万元。其中：行业规划 50 万元、行业调查 30 万元、监测服务 50 万元、法律服务 4 万元、财务会计审计 6 万元、绩效评价 1 万元、后勤服务 27.2 万元、咨询 5 万元、其他服务 104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376.28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4263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2020 年新增国有资产 18.39 万元，主要为：车辆和通用设备、家具。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1 年，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 2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根据上年度绩效评价和自评结果，优先保障优秀项目 2 个 683.6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

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的医疗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经费；

9.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

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